

勐海县妇女联合会 勐海县教育体育局
勐海县民政局 勐海县公安局
勐海县司法局 共青团勐海县委员会

文件

海妇联发〔2020〕1号

关于开展“把爱带回家”结对关爱 寒假特别行动的通知

各乡镇农场党委、政府，乡镇派出所和司法所：

寒假将至，为使广大儿童度过一个安全、文明、祥和的假期，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良好氛围，根据全国妇联、教育部、民政部等部门及省妇联、省教育厅、省民政厅、省公安厅、省司法厅等部门的文件要求，我县将在寒假期间开展“把爱带回家”结对关爱寒假特别行动，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把爱带回家

二、活动内容

“把爱带回家”结对关爱寒假特别行动突出“团圆”“幸福”“爱”等新年特色，组织基层妇联干部、家庭教育专家、儿童主任、“儿童之家”负责人、法治宣传员、法官、检察官、律师、热心教师、基层公安干警、回乡大学生、巾帼志愿者、青年志愿者等各类人群，与留守儿童、困境儿童、贫困家庭儿童结对过大年。通过开展“把优良家风带回家”“把法治安全带回家”“把社会关爱带回家”三项具体活动，教育引导家长在返乡回家的同时，注重多与孩子交流沟通，关注关心孩子的思想、心理、安全等状况，切实履行家长的监护责任；通过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让广大家庭享受来自社会各界的关心关爱和新年祝福，并让这份爱永驻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家庭和儿童心中。

(一)把优良家风带回家

1. 开展集中家访。基层妇女干部、儿童主任、“儿童之家”负责人、童伴妈妈等利用务工父母返乡契机，深入留守儿童、困境儿童、辍学儿童家庭进行一次集中家访，了解儿童生活、学习、思想、监护等情况，摸清基本情况，有针对性地加强指导和帮助，强化家长监护主体责任。根据实际情况签署农村留守儿童监护委托协议，帮助家长增强监护意识，提高监护能力。

2. 开展家庭教育讲座。组织专家、教师等面向家长和监护人，开展家庭教育知识宣传普及，学习《傣族家庭教育实验手册》《哈尼族家庭教育实验手册》《拉祜族家庭教育实验手册》，分享良好家风家教经验，针对不履行监护责任、对孩子放任不管的家长，开展一对一的教育引导，指出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方法。

3. 开展红色文化活动。依托村(社区)各类活动场所，组织家长与孩子共同观看红色经典、爱国主义影片，阅读英雄人物故事，学唱革命歌曲，介绍中国传统节日的由来、内涵、故事和意义，开展写春联、剪窗花等活动，将红色文化、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具体生活中。

4. 开展“儿童之家”活动。各“儿童之家”负责人要组织家长与孩子开展一次“迎新春”亲子活动，通过亲子阅读、家庭及安全教育、游园、体育、包饺子等活动，营造浓厚的节日氛围。

(二)把法治安全带回家

1. 集中开展法治副校长进校园活动。公安、教育、司法行政等部门在中小学校放假前组织开展法治副校长进校园活动，开展人身安全、网络素养、防止学生欺凌等方面的法治安全教育，帮助学生提高法律意识，遵守法律规范。

2. 社区家长学校聘请法治辅导员开展教育活动。基层妇联组织在城乡社区家长学校中，为每所家长学校至少聘请一名法治辅导员，结合未成年人受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等案例，面向家长和儿童开展以案释法宣传教育，帮助家长儿童知法懂法、遵纪守法，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

3. 开展安全自护教育活动。寒假春节是烟花爆竹事故、交通事故、溜冰滑雪等事故的易发期。各类志愿者组织孩子观看青少年自我保护相关短视频，面向儿童家长发放《预防儿童性侵害系列读物》《儿童权利辅导读本》《儿童伤害预防策略》、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十大案例漫画中反映维护儿童权益的漫画等宣传辅导材料，发挥12355青少年服务台和未成年人保护专线作

用，广泛宣传儿童保护相关知识，开展以防范交通事故、烟花爆竹和冰雪天气等意外伤害为内容的安全教育活动，帮助儿童安全度过寒假春节。

4. 严厉打击性侵违法犯罪活动。公安机关要强化打击性侵未成年人犯罪，要及时立案、快侦快破、一办到底。公安、妇联部门要共同梳理一批信访案件，开展核查侦办工作，全力回应人民群众的期待。同时，要逐步推广“一站式取证”工作，最大程度降低因调查取证而对未成年人造成二次伤害。参与试点运行“全国性侵违法犯罪信息系统”的单位，要按照有关要求收集数据，推动系统完善。

(三)把社会关爱带回家

1. 实施关爱服务项目。积极动员社会力量，依托各类组织，实施“陪留守儿童过新年”等公益项目，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贫困家庭儿童赠送学习、生活用品。实施“生命关爱”公益项目，通过开展生命教育培训、心理关爱、法律宣讲和法律支持等公益活动，为少年儿童提供关爱保护服务。实施“守护童年圆满假期”大学生结伴帮扶行动，开展关爱陪伴。发挥各级女医师协会专家作用，走进社区和家庭，开展儿童健康知识大讲堂，帮助家庭学习掌握科学营养健康知识和常见疾病的预防方法，提高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身体健康素质。

2. 走进家庭与留守儿童过新年。基层妇联干部、巾帼志愿者、青年志愿者等深入留守儿童、困境儿童、贫困家庭儿童家中，与父母因工作原因不能回家过年的留守儿童、困境儿童、贫困家庭儿童一起剪窗花、贴春联、包饺子、和父母通视频电话、发祝

福信息，让留守儿童、困境儿童、贫困家庭儿童感受到爱的温暖。

三、活动要求

1. **强化领导重视。**各部门、乡镇农场妇联要针对寒假特点，把握儿童成长规律，立足工作职能，结合当地实际，发挥当地各类志愿服务队伍作用，开展惠及广大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贫困家庭儿童的关爱、志愿服务，增强家长监护责任，让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在享受亲情陪伴中度过美好假期。

2. **营造良好氛围。**各部门要在长途汽车站等农民工返乡必经场所，通过宣传栏、宣传橱窗、电子显示屏等，张贴宣传画，播放家教家风、法治公益广告，制作发放宣传手册、小折页等，让家长带着良好家风、带着监护责任、带着温情关爱回家，营造关心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社会氛围。

3. **加强总结推广。**各部门要探索建立推动工作的有效机制，注重总结推广关爱服务工作中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加强区域内经验交流，持续推动关爱服务工作有效开展。请县教育体育局、县公安局、县民政局、县司法局、团县委、各乡镇农场妇联于2020年1月31日（星期五）前将开展“把爱带回家”结对关爱寒假特别行动工作情况及汇总表报县妇联办公室。

联系人：玉坎香，联系电话：5122565

电子邮箱：mh5122565@126.com

附件：1.“把爱带回家”结对关爱寒假特别行动情况汇总表
2.关于开展“把爱带回家”结对关爱寒假特别行动的

通知（云妇办发〔2019〕21）

勐海县妇女联合会

勐海县教育体育局

勐海县民政局

勐海县公安局

勐海县司法局

共青团勐海县委员会

2020年1月6日

勐海县妇女联合会

2020年1月8日

附件 1:

“把爱带回家”结对关爱寒假特别行动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 _____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妇联执委 (各级妇联)	志愿活动参与情况(人数)										活动情况							媒体报道情况								
	各类志愿者				家庭教育专家	儿童主任	儿童之家负责人	法官	检察官	律师	热心教师	公安干警	大学生志愿者(返乡大学生)	各类人群合计	覆盖县区数	覆盖城乡社区数	结对儿童数					纸媒	新媒体	广播	电视台	宣传报道合计
	小计	巾帼志愿者	青年志愿者	其他志愿者													小计	留守儿童	困境儿童	辍学儿童	贫困家庭儿童	其他儿童				

备注: 请务必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上午 12: 00 前上报县妇联, 邮箱: mh5122565@126.com, 联系人玉坎香, 联系电话 5122565, 18988190296。

